附件2

公 示

（模板）

经广东省工程系列大数据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，下列同志分别获得正高级工程师（高级工程师、工程师、助理工程师、技术员）资格，现予公示。公示时间从2024年8月 日8:30至8月 日17:30止。若对下列同志取得资格有异议，请电话或书面向公示单位反映。反映情况要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，不报或不签署真实姓名的以及公示时间截止后（以寄出的邮戳日期为准）反映的材料，一律不予受理。

单位联系人（申报人所在单位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联系地址：

申报人所在单位

年 月 日

附：公示人员名单（本单位公示人员信息）

| **序号** | **姓名** | **单位** | **申报专业** | **申报级别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示例1 |  | 大数据 | 正高级工程师 |
| 2 | 示例2 |  | 大数据 | 高级工程师 |
| 3 | 示例3 |  | 大数据 | 工程师 |
| 4 | 示例4 |  | 大数据 | 助理工程师 |
| 5 | 示例5 |  | 大数据 | 技术员 |